

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4-011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奥锐特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中
心意见落实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4）8号）（以下简称“《落实函》”）。上交所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发出《落实函》要求公司及时提交募集说明书（上会稿）等文件。

公司收到《落实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按照要求提交了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上会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3日